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9月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21年9月3日通过短信和书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江飞女士召集主持，董事会秘书尤丹红女士、证券事务代表樊淑英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监事会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额度是公司基于建设进展及财务支出等实际情况经充分研究论证后做出的审慎调整，经审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调整事项符合公司和项目实际情况，符合公司规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额度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

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调减后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等相关监管要求，对于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 6 个月起至今，公司存在对杭州安丰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300 万元的认缴出资，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公司将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300 万元。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意调整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将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发行规模由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97 亿元（含 3.97 亿元），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用途中的投资金额，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系列文件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同意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6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同意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同意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公司采取填补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公司采取填补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